

产品提示说明

请仔细阅读本报告末页的产品说明
和法律声明部分

近期回顾

- 1 《新股网下询价策略
2018-11-13(271): 宇晶股份新股
网下询价策略》
- 2 《新股网下询价策略
2018-10-31(270): 中国人保新股
网下询价策略》
- 3 《新股网下询价策略
2018-10-30(269): 贝通信新股网
下询价策略》

联系方式

投资顾问: 王薇薇
 职业证书编号: S0020612080010
 联系人: 刘玲
 联系电话: 0551-2207962
 电子邮件: zxfwzx@gyzq.com.cn

紫金银行新股网下询价策略

● 本期新股询价

股票名称 (代码)	预估 发行价格 (元)	预估 市盈率 (倍)	行业平均 市盈率 (倍)	市值要求 (万元)	网下询价 起始日
紫金银行 (601860)	3.14	10.85	6.86	6000	2018-11-21

● 本期新股询价策略

2018年11月21日紫金银行开启网下询价。

紫金银行无老股转让, 根据招股意向书中披露预计募集资金、发行费用及发行数量, 预估紫金银行发行价格为3.14元, 对应市盈率10.85倍, 高于货币金融服务业一个月平均市盈率6.86倍, 低于23倍市盈率红线。市值要求: 2018年11月19日(初步询价开始日前两个交易日, T-6日, 含当日)前20个交易日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及非限售存托凭证的日均合计市值为6,000万元(含)以上。综合考虑本次初步询价阶段网下初始发行数量及中信建投证券对发行人的估值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网下投资者管理的每个配售对象最低拟申购数量设定为800万股, 拟申购数量最小变动单位设定为10万股, 即网下投资者管理的每个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超过800万股的部分必须是10万股的整数倍, 且不超过2,600万股。配售对象报价的最小单位为0.01元。

- 本期网下询价新股简介

紫金银行(601860)

紫金农商银行是经中国银监会批准,由南京市辖区内 4 家农村中小金融机构按照市场化原则组建而成,总部设在南京市的股份制商业银行。截至 2012 年 12 月末,全行注册资本 22 亿元,营业网点 122 个,员工总数 2000 余人。2014 年 4 月,本行荣获全国地方金融论坛办公室、金融时报社、中国地方金融研究院颁发的“中国地方金融 2013 十佳竞争力银行”、“中国地方金融 2014 十佳竞争力银行”奖项;本行在 2017 年英国《银行家》杂志公布的世界 1000 强银行中位列 584 位。2014 年,本行荣获中国银监会授予的“2014 年度全国银行业理财信息登记工作先进单位”;2015 年,本行荣获中国地方金融研究院、中国新型金融机构论坛组委会 2015 年授予的“全国十佳创新服务小微企业银行”;2016 年,本行在全国地方金融论坛办公室、中国地方金融研究院、江苏银行业协会主办的董事长联席会上,获得了“十佳农商银行”光荣称号;2016 年,本行在由《金融时报》和中国社科院金融研究所评选的“中国社科中国金融机构金牌榜金龙奖”中,荣获“年度最佳农商银行”称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http://pdf.dfcfw.com/pdf/H2_AN201811181247889638_1.pdf

产品说明

- 1、本产品根据新股招股意向书及询价公告等相关报告，对新股网下询价的发行价格及发行市盈率进行研究。
- 2、本产品不关注新股上市首日后的市场表现及其投资价值等。
- 3、本产品于新股询价日前一个交易日发布。
- 4、根据规定，针对本公司承销发行的新股，本产品只提供相关新股发行数据，不作新股询价建议。
- 5、新股上市首日有可能跌破发行价，因此新股申购存在一定的风险。请投资者使用本产品时，了解新股申购的潜在投资风险。
- 6、本产品风险评级为 R1，投资者在使用时需进行风险测评，满足风险匹配条件。具体可在您所属营业部投资顾问指导下使用。

法律声明

本产品是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为客户提供的参考资料，文中所有内容均代表个人观点。请客户根据自身投资目标、财务状况、风险承受能力或需要，在本公司投资顾问的指导下使用。

本产品是基于已公开信息撰写，力求内容的准确可靠，但并不对产品内容及所引用资料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任何承诺和保证。本公司不会承担因使用本产品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本产品中所陈述的观点与建议仅供参考，根据本产品作出投资导致的任何后果与公司及本公司的投资顾问无关，投资者据此操作，风险自负。

本产品陈述的观点和建议等仅反映发布本产品当日的判断。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产品所陈述观点和建议不一致的产品。

本公司证券投资顾问在产品中陈述自己的观点和建议时，所涉及的证券投资品种，在投资顾问知情的范围内与本公司、本人以及财产上的利害关系人不存在利害关系。

本产品版权归本公司所有，产品的任何部分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制作任何形式的拷贝、复印件或复制品，或再次分发给任何其他人，或以任何侵犯本公司版权的其他方式使用。否则，本公司将保留随时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